臺南市政府地政局發給價金土地及建物清冊

113年4月12日南市地籍字第1130509385A號

編號	縣市	行政區	段	地號	面積mឺ	原登記 名義人	權利範圍
1	臺南市	新化區	知母義段	68	1, 461	歐清秀	1/18
2	臺南市	新化區	知母義段	68-2	49	歐清秀	1/18
3	臺南市	新化區	知母義段	68-4	48	歐清秀	1/18
4	臺南市	新化區	知母義段	130-3	822	歐清秀	1/18
5	臺南市	新化區	知母義段	131-4	42	歐清秀	1/18

申請人應繼分如下:

編號	姓名	應繼分	編號	姓名	應繼分	編號	姓名	應繼分
1	連○雪	1/32	2	鄭○庭	1/32	3	鄭○金	7/96
4	鄭○英	7/96	5	鄭〇華	7/96	6	鄭○香	7/96
7	鄭○馨	7/96						

以下空白